附件2

配置乙类大型医用设备技术

评估标准（条件）

具有与配置的大型医用设备相适应的技术条件、配套设施和具备相应资质、能力的专业技术人员，符合《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广东省2018-2020年乙类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规划和技术评估标准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粤卫财务函〔2019〕28号）对应规格类型乙类大型医用设备技术评估标准的条件要求，如应工作需要对其作出修订或改编的，从其规定。